

浙江艺术职业学院

统战工作理论学习参考资料

党委统战部编印

第 8 期（总第 18 期）

2021 年 9 月 9 日

目 录

1. 推动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高质量发展 总书记作出最新部署
..... (02)
2. 坚持党对统战工作领导的历史经验与启示
..... (09)
3. 【统战史话】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局面的形成
..... (21)

推动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高质量发展

总书记作出最新部署

8月27日至28日，中央民族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习近平总书记出席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

讲话中，总书记全面回顾了我们党民族工作百年光辉历程和历史成就，深入分析了当前党的民族工作面临的新形势，系统阐释了我们党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明确了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推进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思想、战略目标、重点任务、政策举措，为做好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指明了前进方向。

我们党民族工作百年光辉历程和历史成就

回顾党的百年历程，党的民族工作取得的最大成就，就是走出了一条中国特色解决民族问题的正确道路。

改革开放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党强调中华民族大家庭、中华民族共同体、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等理念，既一脉相承又与时俱进贯彻党的民族理论和民族政策，积累了把握民族问题、做好民族工作的宝贵经验，形成了党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

一是必须从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高度把握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的历史方位，以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为出发点和落脚点，统筹谋划和推进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

二是必须把推动各民族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共同奋斗作为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的重要任务，促进各民族紧跟时代步伐，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

三是必须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的主线，推动各民族坚定对伟大祖国、中华民族、中华文化、中国共产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高度认同，不断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

四是必须坚持正确的中华民族历史观，增强对中华民族的认同感和自豪感。

五是必须坚持各民族一律平等，保证各民族共同当家作主、参与国家事务管理，保障各族群众合法权益。

六是必须高举中华民族大团结旗帜，促进各民族在中华民族大家庭中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

七是必须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确保党中央政令畅通，确保国家法律法规实施，支持各民族发展经济、改善民生，实现共同发展、共同富裕。

八是必须构筑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使各民族人心归聚、精神相依，形成人心凝聚、团结奋进的强大精神纽带。

九是必须促进各民族广泛交往交流交融，促进各民族在理想、信念、情感、文化上的团结统一，守望相助、手足情深。

十是必须坚持依法治理民族事务，推进民族事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十一是必须坚决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教育引导各民族继承和发扬爱国主义传统，自觉维护祖国统一、国家安全、社会稳定。

十二是必须坚持党对民族工作的领导，提升解决民族问题、做好民族工作的能力和水平。

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为党的民族工作的主线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就是要引导各族人民牢固树立休戚与共、荣辱与共、生死与共、命运与共的共同体理念。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维护各民族根本利益的必然要求，只有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构建起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的坚固思想长城，各民族共同维护好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才能有效抵御各种极端、分裂思想的渗透颠覆，才能不断实现各族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才能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各民族根本利益。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必然要求，只有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才能有效应对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过程中民族领域可能发生的风险挑战，才能为党和国家兴旺发达、长治久安提供重要思想保证。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巩固和发展平等团结互助和谐社会主义民族关系的必然要求，只有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才能增进各民族对中华民族的自觉认同，夯实我国民族关系发展的思想基础，推动中华民族成为认同度更高、凝聚力更强的命运共同体。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党的民族工作开创新局面的必然要求，只有顺应时代变化，按照增进共同性的方向改进民族工作，做到共同性和差异性的辩证统一、民族因素和区域因素的有机结合，才能把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做好做细做扎实。

推动党的民族工作创新发展

要坚持正确的，调整过时的，更好保障各民族群众合法权益。

要正确把握共同性和差异性的关系，增进共同性、尊重和包容差异性是民族工作的重要原则。

要正确把握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和各民族意识的关系，引导各民族始终把中华民族利益放在首位，本民族意识要服从和服务于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同时要在实现好中华民族共同体整体利益进程中实现好各民族具体利益，大汉族主义和地方民族主义都不利于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

要正确把握中华文化和各民族文化的关系，各民族优秀传统文化都是中华文化的组成部分，中华文化是主干，各民族文化是枝叶，根深干壮才能枝繁叶茂。

要正确把握物质和精神的关系，要赋予所有改革发展以彰显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意义，以维护统一、反对分裂的意义，以改善民生、凝聚人心的意义，让中华民族共同体牢不可破。

所有工作要向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聚焦

——全面推进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建设

要在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学习教育中，深入总结我们党百年民族工作的成功经验，深化对我们党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重要思想的研究，加强现代文明教育，深入实施文明创建、公民道德建设、时代新人培育等工程，引导各族群众在思想观念、精神情趣、生活方式上向现代化迈进。

要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科学保护各民族语言文字，尊重和保障少数民族语言文字学习和使用。

——推动各民族共同走向社会主义现代化

要完善差别化区域支持政策，支持民族地区全面深化改革开放，提升自我发展能力。民族地区要立足资源禀赋、发展条件、比较优势等实际，找准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实现高质量发展、促进共同富裕的切入点和发力点。

要加大对民族地区基础设施建设、产业结构调整支持力度，优化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整体布局，不断增强各族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要支持民族地区实现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促进农牧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牧民富裕富足。

要完善沿边开发开放政策体系，深入推进固边兴边富民行动。

——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

要充分考虑不同民族、不同地区的实际，统筹城乡建设布局规划和公共服务资源配置，完善政策举措，营造环境氛围，逐步实现各民族在空间、文化、经济、社会、心理等方面的全方位嵌入。

要深入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着力深化内涵、丰富形式、创新方法。

要构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教育常态化机制，纳入干部教育、党员教育、国民教育体系，搞好社会宣传教育。

——提升民族事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要根据不同地区、不同民族实际，以公平公正为原则，突出区域化和精准性，更多针对特定地区、特殊问题、特别事项制定实施差别化区域支持政策。

要依法保障各族群众合法权益，依法妥善处理涉民族因素的案事件，依法打击各类违法犯罪行为，做到法律面前人人平等。

——坚决防范民族领域重大风险隐患

要守住意识形态阵地，积极稳妥处理涉民族因素的意识形态问题，持续肃清民族分裂、宗教极端思想流毒。

要加强国际反恐合作，做好重点国家和地区、国际组织、海外少数民族华侨华人群体等工作。

@各级党委

要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牢记“国之大者”，认真履行主体责任，把党的领导贯穿民族工作全过程，形成党委统一领导、政府依法管理、统战部门牵头协调、民族工作部门履职尽责、各部门通力合作、全社会共同参与的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格局。

要加强基层民族工作机构建设和民族工作力量，确保基层民族工作有效运转。

要坚持新时代好干部标准，努力建设一支维护党的集中统一领导态度特别坚决、明辨大是大非立场特别清醒、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行动特别坚定、热爱各族群众感情特别真挚的民族地区干部队伍，确保各级领导权掌握在忠诚干净担当的干部手中。

要更加重视、关心、爱护在条件艰苦地区工作的一线干部，吸引更多优秀人才。

要重视培养和用好少数民族干部，对政治过硬、敢于担当的优秀少数民族干部要充分信任、委以重任。

要加强民族地区基层政权建设，夯实基层基础，确保党的民族理论和民族政策到基层有人懂、民族工作在基层有人抓。

（来源：中央广播电视总台）

坚持党对统战工作领导的历史经验与启示

中央统战部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

坚持党的领导是巩固和发展爱国统一战线的最根本问题。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做好新形势下统战工作，必须掌握规律、坚持原则、讲究方法，最根本的是要坚持党的领导。”建党百年来，在坚持党对统战工作领导权问题上，我们党进行了艰辛探索，积累了宝贵经验。回顾和总结我们党坚持对统战工作领导的光辉历程、历史经验，对更好推进新时代统一战线高质量发展，更好发挥统一战线的重要法宝作用，助力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

一、历史回顾

从统一战线战略思想的酝酿形成，到逐步落实和不断增强党对统一战线的领导权，在这个历史过程中，我们党既有成功经验，也出现过一些曲折。从历史来看，党领导的统一战线经历了七个发展阶段。

第一阶段，是大革命时期的民主联合战线。统一战线理论是马克思主义科学社会主义学说的重要组成部分，解决的是无产阶级解放运动中的内部团结以及联合同盟军的问题。建党初期，对于是否把统一战线作为党的策略，经历了一个认识逐步深化的过程。我们党成立之初，由于对中国国情和中国革命特点缺乏深入了解，党的一大决议提出不同其他党派建立任何关系。随着革命斗争形势的发展变化，1922年，党的二大通过了关于组成“民主主义的联合战线”的决议。1923年，党的三大通过了《关于国民运动及国民党问题的决议案》，决定在保持中国共产党在政治上、思想上和组织上独立性的条件下，允许共产党员以个人身份加入国民党，以实现中国共产党与中国国民党的合作。以1924年中国国民党一大召开为标志，第一次国共合作正式达成，建立了民主联合战线，坚持“联俄、联共、扶助农工”三大政策成为第一次国共合作的政治基础。这是中国共产党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建立的第一个统一战线。民主联合阵线的建立使中国共产党迅速发展壮大，成为中国政治舞台上一支重要的革命力量。在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工人运动、农民运动和城市小资产阶级的革命运动，都达到空前规模，掀起了大革命的热潮，胜利地进行了北伐战争，有力地打击了帝国主义、封建主义的反动统治。但是，面对国民党右派背叛革命、破坏统一战线的情况，党内的右倾机会主义领导人认为资产阶

级革命的领导权应该由资产阶级来领导，主动放弃了共产党对革命的领导权，最终导致了大革命失败。

第二阶段，是土地革命时期的工农民主统一战线。1927年大革命失败后，以毛泽东为代表的共产党人，总结了大革命失败的教训，将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阶级分析的科学观点与中国革命实际有机结合，把工作重心转入农村，开展土地革命和武装斗争。通过在根据地建立“反封建压迫、反国民党统治的工农民主的民族统一战线”，同时在国统区建立与各界爱国进步人士的统一战线，逐步找到了一条符合中国国情的革命道路。1931年11月，我们党领导的中华苏维埃临时中央政府在江西瑞金成立，这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有工人、农民、城市小资产阶级参加的，具有统一战线性质的革命政权组织。我们党把中国革命统一战线建立在牢固的工农联盟基础上，建立和发展了反封建压迫、反国民党统治的工农民主统一战线，把中国革命推到一个新阶段。但是，当时党内采取片面、狭隘的“下层群众的统一战线”策略，把工农之外的广大同盟者拒之门外，使我们党处于自我孤立的境地，削弱了党对统一战线的领导权，削弱了革命的力量，给中国革命带来了极大的损失。

第三阶段，是抗日战争时期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1931年，日本发动侵华战争之后，民族矛盾日益上升为主要矛盾，中国国内的阶级关系也开始发生重大变化。1935年，中共中央发表《为抗日救国告全体同胞书》，不失时机地提出了建

立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主张。以西安事变和平解决为契机，1937年，我们党与国民党实行第二次国共合作，建立了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实现了由内战到和平、由工农民主统一战线到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转变。为进一步加强党对统战工作的领导，在延安时期，我们党就成立了中央统战部和统战工作委员会，由中共中央主要负责同志和相关部门负责人构成。在全面抗战初期，王明等人宣扬“一切经过统一战线”“一切服从统一战线”的错误主张，再一次意图拱手让出对统一战线的领导权。毛泽东同志和中共中央明确提出党在统一战线中的独立自主原则，坚持“发展进步势力、争取中间势力、孤立顽固势力”的方针，奠定了党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理论和策略基础。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建立和发展，使中国共产党成为抗日战争的中流砥柱，党和革命的力量得到空前发展，取得了近代以来反对帝国主义侵略的第一次完全胜利。

第四阶段，是解放战争时期的人民民主统一战线。抗战胜利前夕，1945年党的七大提出成立民主联合政府的主张。抗战胜利后，全国民众热切希望能以和平、民主和团结的方式建设国家，中国共产党为此进行了不懈努力。1945年8—10月，国共两党举行重庆谈判，签署“双十协定”，毛泽东、周恩来等亲自做国内外各界友好人士的统战工作，取得了重大成效。在国民党背信弃义撕毁协定、挑起内战之后，为推翻蒋介石的反动政权，我们党联合工农兵学商各被压迫阶级、各人民团体、各民主党派、各少数民族、各地华侨和其

他爱国分子，迅速建立和壮大人民民主统一战线。特别是1948年，我们党发布了“五一口号”，号召“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各社会贤达，迅速召开政治协商会议，讨论并实现召集人民代表大会、成立民主联合政府”，得到了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的热烈响应和一致拥护。人民民主统一战线的日益扩大和巩固，最大限度地孤立了国民党反动派，迅速赢得了人民解放战争的彻底胜利，为下一步组建新政协、建立新中国奠定了最广泛的人心和力量基础。

第五阶段，是新中国成立到改革开放前的人民民主统一战线。1949年9月，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通过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明确规定：“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就是人民民主统一战线的组织形式。此后，中国共产党继续领导人民民主统一战线不断向前发展。”1954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规定：“我国人民在建立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伟大斗争中已经结成以中国共产党为领导的各民主阶级、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的广泛的人民民主统一战线。今后在动员和团结全国人民完成国家过渡时期总任务和反对内外敌人的斗争中，我国的人民民主统一战线将继续发挥它的作用。”1956年，我们党运用统一战线战略策略，胜利完成了社会主义三大改造，我国实现了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的伟大转变，人民民主统一战线从性质、内容到任务等都发生了重大的变化，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成为国家政治生活的主题，坚持党的领导仍然是统一战线的

核心问题。1956年4月，毛泽东在《论十大关系》中，正式提出了中国共产党与各民主党派实行“长期共存、互相监督”的方针，标志着人民民主统一战线发展到了一个新的历史阶段。

第六阶段，是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的爱国统一战线。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我们党纠正过去在统一战线工作中的“左”的做法，党的统一战线政策重新得到落实，各民主党派和工商联重新开展工作。新时期统一战线已经成为工人阶级领导的、工农联盟为基础的社会主义劳动者和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者的广泛联盟。党的十二大进一步提出中国共产党同民主党派“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的方针，更加密切了中国共产党与各民主党派的关系。1982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提出“爱国统一战线将继续巩固和发展”，1993年宪法修正案写入了“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将长期存在和发展”的内容，党领导的统一战线事业具有了强有力的法律保障。

第七阶段，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的爱国统一战线。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进一步加强对统一战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召开了中央统战工作会议、中央民族工作会议、全国宗教工作会议、第二次和第三次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中央第六次和第七次西藏工作座谈会、全国新的社会阶层人

士统战工作会议、全国民营经济统战工作会议等，颁布了关于统一战线的第一部党内法规《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以及一系列规范性文件，统一战线工作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水平不断提升。根据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方案，由中央统战部统一领导国家民委，统一管理宗教工作、侨务工作，统一领导海外统战工作，大统战工作格局不断构建完善。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全体社会主义劳动者、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者、拥护祖国统一和致力于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爱国者的联盟不断巩固壮大，呈现团结、奋进、开拓、活跃的良好局面。广大党外人士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开展各类主题教育活动，不断强化共同思想政治基础。统一战线积极参与全面深化改革和国家重大战略实施，助力统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作出了新贡献。

二、经验和启示

从党坚持对统战工作领导的历史过程来看，加强党的领导不仅是对我们党牢牢把握革命和建设领导权、确保统战工作正确政治方向的经验总结，也是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重要举措。回顾历史，面向未来，在坚持党对统战工作的领导这个根本问题上，我们形成了六个方面的经验和启示。

第一，坚持党对统战工作领导，根本保证是在党内形成坚强的领导核心。实践证明，在建立、巩固和发展统一战线中，始终有一个领导权问题，始终需要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领导权不是天然形成的，而是通过艰苦工作和斗争实现的。在我们党的历史早期，既存在右倾机会主义主动放弃领导权的问题，也出现过“左”倾关门主义貌似维护党的领导权而恰恰适得其反的错误。在统一战线这个重大政治战略上的摇摆不定，一个重要原因是党的早年缺乏一个坚强的领导核心。直到确立了毛泽东同志在全党的领导核心地位后，党自身的组织性、纪律性才得到空前加强，团结力、战斗力才得到空前增强，从而为正确认识和处理党对统一战线领导权问题提供了先决条件。如果党的集中统一领导弱化，就会给“左”或者右的倾向滋长留出空间，这两种倾向虽然表现形式不同，但是最终结果都是葬送党对统一战线的领导权。面向未来，更好地坚持党对统一战线的领导权，要求我们必须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第二，坚持党对统战工作领导，核心要义是加强政治领导。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党对统一战线的领导主要是政治领导，即政治原则、政治方向、重大方针政策的领导。”在统一战线内部，代表不同阶层和群体的各种思想和诉求总要通过各种形式表现出来，并且具有明显的差异性。统一战线的团结和联合必须建立在共同的政治基础之上，没有共同的

政治基础，统一战线就是一盘散沙。党领导统一战线的实质，是从思想政治上进行引导，最大限度地凝聚和扩大政治共识，使党的政治主张变成统一战线的共同行动。党的政治领导说到底解决谁影响谁、谁跟谁走的问题，如果不注重从思想政治上进行引导，就会在实际上削弱党的领导作用；如果政治思想引导不采取正确的方式方法，同样也会拉低党对统一战线的领导水平。面向未来，更好地坚持党对统一战线的领导权，要求我们深入细致做好党外人士思想政治工作，既要在坚持什么、反对什么的重大原则问题上保持头脑清醒、旗帜鲜明、立场坚定，又要坚持以理服人、以事实服人，深入细致地做好释疑解惑工作，使统一战线成员心悦诚服地接受和贯彻中国共产党的政治主张，不断巩固共同团结奋斗的思想政治基础。

第三，坚持党对统战工作领导，本质要求是大团结大联合。党要领导革命和建设事业不断取得成功，必须进行广泛团结，组织浩浩荡荡、千千万万的革命和建设队伍。为了实现最广泛的团结，必须最大限度地团结占绝大多数的党外群众，坚决反对关门主义，搞“清一色”。不论哪个阶级、阶层，哪个党派、集团或个人，只要有利于民族团结和社会进步，只要有利于统一祖国和振兴中华，只要愿意致力于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事业，就要加强团结。团结越广泛，对我们的事业就越有利。在不同的历史时期，统一战线的性质任务和内部构成有所不同，但是，高举爱国主义社会主义的伟大

旗帜，大团结大联合是统一战线的永恒主题。面向新时代，我们要通过正确处理一致性和多样性关系，进一步促进政党关系、民族关系、宗教关系、阶层关系、海内外同胞关系和谐，巩固和发展大团结大联合局面，始终保持与广大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把党和人民的事业不断推向前进。

第四，坚持党对统战工作领导，前提条件是遵循客观规律。党对统一战线的领导，必须建立在对人类社会发展规律的正确把握之上，要准确把握革命和建设规律、统一战线发展规律和统一战线成员成长规律。我们党肩负着建设社会主义、实现共产主义的崇高使命，党对革命和建设规律的认识水平，路线、方针和政策的正确与否，不仅关系党的事业的成败，而且关系统一战线的兴衰。统一战线是一门科学，有自身存在发展的特点和规律，历史上党对统一战线的正确领导，得益于对统一战线内在规律的科学把握；出现的一些失误，则是源于对统一战线内在规律的认识不到位。统一战线在不同历史时期都有一些特定的工作对象，只有深入研究他们存在发展的特点和规律，制定正确的方针政策，才能有效地团结、教育、引导，充分调动和发挥他们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实现党对统一战线的领导。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党对统一战线发展特点和规律的认识上升到了一个新高度。面向未来，我们要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不断深化对统一战线

的规律性认识，不断加强实践创新和理论创新，努力推动统一战线工作高质量发展。

第五，坚持党对统战工作领导，关键之举是照顾同盟者利益。统一战线既是一个政治共同体，也是一个利益共同体。致力共同事业构成了统一战线的根本利益和共同利益，自身存在发展构成了统一战线成员的自身利益和群体利益。坚持党对统战工作领导，既要维护、实现和发展包括广大同盟者在内的全体人民的根本利益和共同利益，还要区别同盟者的不同情况，关心不同群体具体的利益诉求，在促进共同事业发展中，尽可能地实现共同利益与具体利益的统筹兼顾。无论是进行全面深化改革，还是推动经济社会发展，都要注重通过制定完善相关政策举措，适当照顾党的同盟者的利益。面向未来，我们要在坚持公平正义的大原则下，不断坚持和完善照顾同盟者利益，以此不断增强党的凝聚力、感召力和向心力，努力形成统一战线成员实现自身利益与投身共同事业发展的双重效果，为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求提供更加强大的动能。

第六，坚持党对统战工作领导，重要保障是构建大统战工作格局。统一战线工作范围包括政党、民族、宗教、阶层、海内外同胞等方方面面，涉及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生活各个领域，要实现党对统一战线的领导，必须建立健全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体制机制。各级党委要把统战工作作为必须做好的分内事、必须种好的“责任田”，摆在重要位置，

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各级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要充分发挥作用，协调解决涉及各方的重大问题，推进党关于统一战线的决策部署和方针政策的落实。统战部作为党委主管统战工作的职能部门，要切实担负起了解情况、掌握政策、协调关系、安排人事、增进共识、加强团结等职能，更好发挥参谋机构、组织协调机构、具体执行机构、督促检查机构的作用。各有关部门和人民团体也要增强统战意识，落实统战职责，搞好分工协作，共同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统一战线的重大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面向未来，我们要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不断巩固健全党委统一领导、统战部牵头协调、有关方面各负其责的大统战工作格局，形成全党做统战工作的强大合力，提升统战工作的整体效能，不断开创新时代统一战线工作新局面。

（来源：“学习强国”学习平台）

【统战史话】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局面的形成

1948年4月30日，中共中央在纪念五一国际劳动节口号中提出：“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各社会贤达迅速召开政治协商会议，讨论并实现召集人民代表大会，成立民主联合政府！”这个号召得到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和社会各界热烈响应，标志着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公开自觉接受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揭开了中国共产党同各党派、各团体、各族各界人士协商建国的序幕，奠定了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的基础。

1949年1月，李济深、沈钧儒等民主党派领导人和著名无党派民主人士55人联合发表《对时局的意见》，一致认定中共提出的关于召开政治协商会议、成立联合政府的主张“符合于全国人民大众的要求”，恳切表示“愿在中共领导下，献其绵薄，共策进行，以期中国人民民主革命之迅速成功，独立、自由、和平、幸福的新中国之早日实现”。这个政治声明表明，中国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民主人士自愿接受

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决心走人民革命的道路，拥护建立人民民主的新中国。

同年春，毛泽东在同有关人士谈话时提出民主党派应“积极参政，共同建设新中国”。这标志着各民主党派地位的根本变化。它们不再是国民党政权下的在野党，而将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共同担负起管理新中国和建设新中国的历史重任。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的政治格局，正是在这个基础上形成的。

(来源：省委统战部)